

隆阳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招聘简章

根据工作需要，为进一步加强隆阳公安特警专业队伍建设，经报请保山市公安局隆阳分局同意，现拟向社会公开招聘 47 名巡特警大队警务辅助人员。警务辅助人员不具有人民警察和国家公务员身份，不纳入编制管理，不行使人民警察职权。经综合考核后，确定聘用的警务辅助人员与隆阳公安分局委托的劳务派遣公司（保山智合人力资源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按规定程序订立劳动合同，并派遣到隆阳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工作。现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招聘方案如下：

一、招考岗位及招聘人数

此次共招聘警务辅助人员 47 人，仅限男性，录用人后交由隆阳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统一分配。

二、招聘条件

（一）基本条件

-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品行端正、作风正派、爱岗敬业；
- 3.自愿从事公安警务辅助工作，具有忠诚、奉献、吃苦耐劳的精神，服从组织分配；
- 4.具有良好的道德情操和心理素质，纪律观念较强，能够保守工作秘密；

5.年龄范围：18周岁以上，27周岁以下；（1994年03月01日-2003年03月01日）；

6.具有高中（中专）及以上学历；

7.身高1.70米以上；

8.双眼矫正视力0.8以上（标准对数视力不低于4.9）；

9.身体健康，五官、体型端正，无残疾，无色盲、色弱，无纹身，无明显生理缺陷，具有正常履行职责所需的身体素质和工作能力；

10.退伍军人，公安政法院校毕业生，体育专业毕业生，具有较强写作能力、计算机、爆破、射击、拳击散打等专长者，可适当放宽招录条件（年龄放宽至29周岁、退伍军人文化程度放宽至初中）。

（二）优先聘用条件

1.优先招聘烈士、因公牺牲军人、人民警察、警务辅助人员和因公牺牲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配偶或子女；

2.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聘退伍军人、见义勇为积极分子和先进个人、政法类和警察类院校毕业生，以及具备岗位所需专业或特长者；

3.在同等条件下，优先招聘建档立卡户人员；

（三）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人员，不予聘用：

1.受过刑事处罚或者涉嫌违法犯罪尚未查清的，有犯罪记录或违法违纪行为，或被司法机关确定为犯罪嫌疑人的；

2.曾被行政拘留、收容教养、收容教育或者有吸毒史的（含疑似吸毒人员）；

3.被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开除公职或者辞退的；

4.曾因违反警务辅助人员有关管理规定而解除劳动合同，或被纪委督察通报、处理过的；

5.有较为严重的个人不良信用记录的；

6.本人家庭成员或近亲属被判处刑罚的；

7.本人或家庭成员、近亲属参加非法组织、邪教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

8.具有严重身体或精神疾病，患有癫痫等间接性疾病，不宜从事警务辅助工作的；

9.现役军人和在读全日制高校学生；

10.其他不符合聘用的情形。

三、报名及资格审查

（一）报名时间及方式：

长期招聘。

现场报名：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电话报名：18887557661（尹警官）

（二）现场报名地点：

现场报名地点：保山市公安局隆阳分局巡特警大队（新雨社区派出所门卫室）。

（三）报名材料

31.现场报名由本人携带以下材料：

- （1）居民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2份)；
- （2）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户口簿首页和本人页复印到同一张；
- （3）学历（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4）近期小一寸证件白色底版照片3张、二寸白色底版照片2张；
- （5）退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6）招聘资格条件中要求的相关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 （7）提供个人征信报告明细
- （8）现场填写《隆阳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警务辅助人员报名登记表》。

2.电话报名需本人如下操作：

- （1）添加微信号：yuntoushe，备注XXX报名；
- （2）通过微信提供现场报名第（1）至第（7）项内容的电子图片，面试时提供原件和复印件；
- （3）预留本人及家属联系方式。

（四）资格审查

保山市公安局隆阳分局巡特警大队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领导小组工作人员对报名人员的身份、年龄、学历、身高、视力等进行资格审查，符合招聘条件者，准予进行后续程序。资格审查工作贯穿招聘工作全过程，对不符合报名条件、弄虚作假或违反招聘规定的，取消其招聘资格。

四、考试

（一）体检

报名结束符合招聘条件的进入体检，体检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规定执行，体检费用自理，体检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电话通知或“隆阳警方”官方微信通知）。

（二）体能测试

参照《公安机关录用人民警察体能测评项目和标准（暂行）》执行，测评项目为：10米×4往返跑、1000米跑、100米跑、俯卧撑体能素质测试。体能测试结束的当天公布体能测试结果。体能素质测试达标者，准予进行后续程序。

体测地点、时间将在“隆阳警方”官方微信或电话另行通知。

（三）面试

面试时间方式将在“隆阳警方”官方微信或电话另行通知。

（四）警务实战技能培训考试

按照体能测试和面试总成绩，按1：2的比例(未达到比例则全部人员进入)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进入警务实战技能培训强

化班人员名单，进行封闭培训 7 日，培训结束后再次进行体能、技能考试，按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录取。

五、政审

警务实战技能培训考试合格被录取者进入体检，体检合格者，列入考察政审对象。考察工作由保山市公安局隆阳分局巡特警大队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领导小组具体组织实施。主要考察应聘者的思想政治表现、道德品质、业务能力等情况。

在考核中发现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取消应聘人员的拟聘用资格：

（一）不能拥护党的领导，不能坚持党的基本路线，在重大政治问题上不能与党中央保持一致。

（二）组织纪律涣散，严重违反劳动纪律的。

（三）不符合招聘岗位所需资格条件的。

（四）其它不能聘用的情况。

六、工资保障与福利待遇

招聘为警务辅助人员的，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 1 个月。所聘用的警务辅助人员实行分类工资制度，具体标准如下：

录用警务辅助人员薪金待遇 4234.37 元-6069.37 元（含五险一金单位、个人应承担的社会保险、根据个人职务不同有职务工资。）

具体发放情况如下：

（一）正式聘用的警务辅助人员基本工资为：级别工资 1500 元/月，岗位工资 1000 元/月。

（二）正式聘用的警务辅助人员每年进行一次综合考核，考核合格的，每年晋升一个级别增加一级级别工资 50 元。

（三）正式招聘为警务辅助人员的，全部享受特殊岗位津贴：每人每月 300 元。

（四）绩效考核：根据《保山市公安局隆阳分局中心城区巡逻防控机制（试行）》相关规定，对警务辅助人员进行奖励补助，每月在 500 元左右，根据工作业绩多干多得。

（五）依法为警务辅助人员办理“五险一金”：养老、工伤、生育、失业、医疗保险和住房公积金。“五险一金”个人缴纳部分由个人承担。

（六）为所有警务辅助人员购买大病医疗保险，购买人身意外伤害险。

七、相关规定

（一）整个招聘期间，报名时间、体检、面试、体能测试、警务实战技能培训考试等事项以电话通知或“隆阳警方”官方微信发布时限为准，除特殊情况，不能按时到场者即视为自动放弃招聘资格；

(二) 报考者应如实填写或提供有效证件材料，出现舞弊行为一律取消招聘资格，并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处理；

(三) 本公告由隆阳公安分局巡特警大队警务辅助人员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负责解释。

请所有报名人员务必关注“隆阳警方”并注意查看信息，后续所有事项以电话通知和“隆阳警方”官方微信发布为准，不再另作通知。

联系人：尹警官 18887557661（电话）

yuntoushe（微信号）